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（含转移支付项目）

部门名称：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名称（资金使用单位）	总计	财政拨款	财政专户拨款	其他资金	绩效目标	绩效指标
合计	1,725.50	1,725.50				
广州画院	1,725.50	1,725.50				
专项工作经费	545.00	545.00			通过主办各类主题展、常规展等文化交流活动，建设画院艺术家档案美育数字资源库，激励本院画家的艺术创作热情，树立画院在广州文化艺术中的创新与引领地位，提升广州文化艺术的整体软实力，丰富和充实美术藏品。	1、满意度指标：观众对展览活动的满意度，年度指标值：≥95%。2、产出指标：参展作品数量，年度指标值：≥450幅。3、产出指标：完成及时率，年度指标值：100%。4、产出指标：藏品数量，年度指标值：≥6幅。5、产出指标：展览（场）次，年度指标值：展览12场。6、产出指标：印刷数量，年度指标值：5500册。1、产出指标：宣传推介数量，年度指标值：≥30篇。
业务用房物业管理费	977.00	977.00			该项目经费保证代管局属物业（广州市文学艺术创作中心）公用面积及两大场馆，我院中山三路美育中心大楼，文创中心创作基地、水荫路先生画馆的正常有序地运作，为我院画家提供了良好的创作环境和文化氛围。同时通过经典美术作品的展出，丰富广州市民的文化生活，推进城市视觉文化的发展。	1、产出指标：物业管理面积，年度指标值：≥38700m ² 。2、产出指标：物业管理水平，年度指标值：正常开展。3、效益指标：重大安全事故次数，年度指标值：0次。4、产出指标：绿化保洁工作质量达标率，年度指标值：100%。
广州国家青苗画家培育计划项目经费	200.00	200.00			本项目经过青苗计划的培育拓展，为全国更多青年艺术新秀创造良好的成长平台，发掘、培育优秀后备艺术人才，打造广东青苗画家与全国美术交流的品牌，促进广东美术事业的繁荣发展。	1、产出指标：项目及时完成率，年度指标值：100%。2、产出指标：展览（场）次，年度指标值：3场。3、产出指标：书籍、资料、作品出版数，年度指标值：3500册。4、产出指标：培养人才数量，年度指标值：≥100人。5、产出指标：新闻媒体报道增长率，年度指标值：≥3%。6、满意度指标：参加活动人员平均满意度，年度指标值：≥95%。7、效益指标：活动惠及人数，年度指标值：≥800人次。8、产出指标：讲座（场）次，年度指标值：12场。
购置经费	3.50	3.50			保证我院展馆及办公区域的正常安全运行，更好的承担广州岭南艺术的交流与宣传工作。	1、产出指标：设备完成及时率，年度指标值：100%。2、产出指标：系统正常运行率，年度指标值：100%。